

# 合作协议

甲方：如皋市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：如皋绿园有限公司

第十二届中国·如皋花木盆景艺术节，由中共如皋市委员会、如皋市人民政府，中国盆景艺术家协会，中国花卉协盆景分会共同主办。根据实施方案中的工作分工，由如皋市农业农村局协同市财政局，对接市政府采购办做好本次活动的购买服务工作，建立委托服务合作关系，并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 一、双方基本情况

1、甲方代表市委市政府为本次活动具体协调办理购买服务等相关工作。

2、乙方为中国花卉协会分支机构一盆景分会的会长单位，由该公司单独记账，专款专用，资金使用符合市财政要求。

二、合作时间：2022年10月26日至2022年11月2日。

三、服务总价：1908000.00（人民币大写：壹佰玖拾万捌千元整）。总价包干。

## 四、付款方式：

1、转账：乙方开具收据，甲方直接转账至乙方指定的会长单位账户中，账户信息为：

单位名称：如皋绿园有限公司

账 号：32001647236059519898

开户行：建行如皋支行营业部

2、展会结束验收后，年终一次性付款。

#### 五、双方权利和义务：

1、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向甲方上报委托业务履行情况，有权监督乙方业务执行情况。

2、甲方应督促第三方将场地清理干净，及时交付给乙方，无偿提供水电及场地的使用。

3、乙方根据组委会要求组织总数不低于 300 盆精品盆景参展；设置 600 个左右的标准展位开展线下展销活动；从全国各地征集 400 盆精品盆景举办线上拍卖、直播带货活动。

4、乙方应在 24 号将场馆布置完毕，确保 25-26 号盆景进场布展，舞台搭建等 27 日上午全部完成。

#### 六、双方约定：

1、由于时间紧、任务重，乙方在施工过程中，如确因时间关系及其他因素，需经甲方同意后，可以适当增减一些项目，但总价不变。

#### 2、最终验收的几大要素：

(1) 盆景参展总数不低于 300 盆，展台长度不低于 600 米，使用展台围布，背景布及背景墙等符合清单中施工要求，舞台灯光音箱符合要求并使用正常。

(2) 设置 600 个左右的标准展位，招引全国各地盆景生产经营者开展以盆景为主体、盆景资材为配套的线下展销活动。

(3) 从全国各地征集高收藏价值盆景 400 盆，举办线上拍卖、直播带货活动。

(4) 按时并保质保量完成活动方案中各项任务。

(5) 营造室内外浓厚氛围。

(6) 无任何事故发生。

### 七、违约责任

甲乙双方应自觉履行本协议的各项条款，如任何一方未能履行职责造成不良影响，双方应通过协商尽量挽回损失和不良影响，再追究违约方的法律责任，如协商不成，则可以在当地法院提起诉讼。

八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如皋市农业农村局（盖章）



乙方：如皋绿园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

2022年10月25日